



# 郭述新：老当益壮的社区法律顾问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本报通讯员 姜莹 文/图

郭述新，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庞庄街道拾西社区法律顾问。现年75岁的郭述新，2000年从徐州市九里区人民检察院退休，到徐州市泉山区盛邦法律服务所工作，2016年开始从事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本已是不问世事、颐养天年的高龄，郭述新仍以一颗为人民服务的热心诉说着对司法的执著。

## 顾问生涯启于一个抽屉

2016年，郭述新开始从事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由于办公条件有限，当时他只分到一个放案卷的抽屉。就这样，73岁的郭述新开始了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之路。

《法制日报》记者见到郭述新时，这位面庞清瘦，鼻梁上架着一副茶色老花眼镜的老人刚刚做完调解工作回来。郭述新告诉记者，这是一起财产分割纠纷，当事人段某不满意调解结果，还恶言威胁。

说起刚受到的威胁，他神情淡定地说道：“从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若没有一点承受委屈和误解的胸怀，工作就没法开展。”

在和记者说话的同时，郭述新从抽屉里翻出了一本来访登记册，把群众咨询的问题仔细登记记录，而这样的册子他有很多本。

“咨询内容大到刑事案件、民事诉讼，小到邻里纠纷、家庭矛盾。”郭述新边写边说道，“无论是什么事情，只要在我的能力范围，来者不拒。”

桌上一个厚厚的笔记本吸引了记者目光。

翻开一看，满目都是密密麻麻的案例和法律理论。作为一名社区法律顾问，郭述新深知打铁还需自身硬。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他长期坚持学习政策理论和法律知识，购买了大量的法律书籍，特别是新颁布的法律书籍，知道就买，有空就学，常常是白天工作，晚上学习。

由于年龄大，记忆力差，他就反复学，带着问题学，带着案例学，还结合工作实际写下了几万字的读书笔记。“我很喜欢现在的工作，既能帮助群众解决问题，又能扎实学习更新法律知识，这让我很开心，很有成就感。”目光坚毅的郭述新对记者说。

## 3年练就“八字调解真经”

3年来，郭述新共调处各类民事矛盾纠纷一百余件，成功率达97%以上。他积累多年法律知识和社会实践经验，总结出“八字”调解经验：准、实、廉、热、冷、耐、点、硬。

一次，泉山区拾西村两户居民因建房用地的事情发生纠纷，双方剑拔弩张，郭述新得知后只身前往现场。

“怎么就您一个人来？”现场负责的村支书见状疑惑地问。

“我是来调解你们的矛盾，靠讲道理讲法律。又不是来打架的，靠人多。”郭述新一句话让原本吵嚷的现场安静了下来。

随后，他将双方组织坐在一起，依事实、摆道理、讲法律，向居民们耐心讲述“六尺巷”的故事，最终化解纠纷居民和解。

“现在，我把帮助弱势群体、困难群众作为工作重心，虽然他们现在法律意识增强，但

是他们更需要人帮助指导他们怎么拿起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郭述新说。

郭述新向记者谈起了曾经办理的一个案件。拾西村居民李某在机械厂打工时，从架管摔落受伤，虽然工厂负责人垫支了医药费，但对其误工、护理及伤残后果等费用一直置之不理。李某家人找到他，请他帮助追索赔偿款。历经周折见到负责人后，又经历反复协商，终于达成了赔偿协议。

## 一个长假 800 百人听讲

多年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郭述新发现，不学法、不懂法、法律知识淡薄是引发民间纠纷的根源。为此，他经常在社区召集群众现身说法，还以法制副校长的身份定期到辖区内中小学校开展法治讲座。

“能被群众所需要，我感觉很幸福。”郭述

新笑着对记者说道，“我现在思维还算敏捷，精力也较充沛，还能够继续为普法事业奉献一份力量。希望通过我的服务，能让更多人知法、懂法，更会用法！”

2017年国庆长假，郭述新利用这段时间回乡探亲人数众多的时机，开展了“社区法治宣传周活动”。每到一处，他都坚持上台宣讲，用感人的故事、精彩的演讲，送法进户。活动直接普法对象达800多人，居民们都说郭述新讲得好，讲得细，讲到了心坎儿上。

“白天东奔西走，晚上挑灯夜战，这就是他平凡而充实的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写照。没有轰轰烈烈的事迹，只有在平凡岗位上的辛勤劳作、默默奉献。他的不图名利、默默耕耘的老黄牛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位司法行政战线上的同志学习。”徐州市泉山区司法局局长王吉祥说。



▶ 郭述新专注学习法律知识。



▲ 郭述新向参加法治讲座的群众发放法律书籍。

▲ 郭述新为寻求帮助的居民讲解法律知识。

刘五连，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人民法院临城人民法庭庭长，四级高级法官。多年来，刘五连积极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优秀共产党员、调解能手、全省基层法官办案标兵、全省法院系统先进工作者，2017年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先进个人。

# 女法官刘五连的五心工作法

□ 本报记者 王莹 本报通讯员 陈立峰 袁英 文/图

在法院从事审判工作的30个年头里，女法官刘五连有20年都扎根在基层人民法庭，承办的案件始终保持着零错案、零违纪、高调解率，真正实现了化解纷争，案结事了。同时，她更是用女法官特有的责任与爱心诠释着法律的庄严与温暖，为辖区妇女儿童撑起了一片“蓝天”。

## 初试锋芒

1987年，刘五连从上杭县化肥厂调入上杭县法院工作。刚进法院，刘五连办理的第一起案件，就是涉及家庭暴力的离婚案。

原告李某与妻子张某结婚后，经过20多年的苦心经营，有了颇具规模的家庭产业。但发家致富后的李某经常酒后无故打骂妻子，且有了外遇。在刘五连面前，张某泪如雨下，一再表态不愿离婚，并称其辛苦打拼20多年，长期忍耐，就是为了维护一个完整的家。

作为一名刚入行的执法者，没有任何的办案经验，刘五连进村入户，踏踏实实去做走访调查核实工作，仔细了解李某与张某的婚姻基础和婚后感情，并征求邻里和村干部包括双方亲属的意见。

经调查了解，李某与张某原是患难夫妻。李某有了钱以后，便开始嫌弃一起同甘共苦的糟糠之妻。李某的过错是显而易见的，但夫妻感情基础好，尚未达到破裂的程度。刘五连通知李某到庭，摆事实，讲道理，说法律，在情理

法的感召下，李某羞愧地低下了头，认识到自身错误并表示愿意改过，当庭撤诉。

初试锋芒，刘五连不负众望，成功调解了这起颇为棘手的民事纠纷，由此她迈上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之路。

## 办案“三字经”

在家事审判中，刘五连总结出“查、调、助”三字办案方法。

“查”即开展案件调查，通过庭前走访，查清当事人情感基础、财产收入、家庭组成等情况；“调”即因人施调，因案施法，一案一策，促使双方当事人和解；“助”即在审理中发现家庭困难需救助的，联系民政、妇联等部门予以救助。

今年5月，在审理吴某与廖某等赡养纠纷一案时，年近百岁的奶奶吴某将3个孙子告上法庭引起了刘五连的注意。

刘五连在查阅卷宗后，随即到吴某所在村走访邻居，村干部调查了解情况，发现该案是因补偿款分割引发争议而导致的诉讼，双方矛盾冲突激烈。刘五连多次与镇政府、村两委领导沟通协调，取得当地政府支持，先后7次到实地办案、调解。经她情理并施、耐心调解，最终老人与孙子达成一致协议，并协助理顺好老人与孙子之间的赡养关系，矛盾得以妥善化解，各方均满意称赞，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 “五心工作法”

刘五连说，家事审判情感性强，忽视情感只重审判可能会引发新的积怨。因此，她在审理家事案件中侧重调解，注重婚姻家庭修复，

她坚持庭前、庭中、庭后三调解，并总结出“五心工作法”，即热心接待、耐心倾听、公心调解、善心救助、爱心关怀。

“有一年冬天，我审理一起离婚案件，开庭时，原告女方却无故未到庭，而且一直联系不上。作为主审法官，我觉得这事儿有点蹊跷。”刘五连回忆说，当时，她并没有机械性地按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将案件作自动撤诉处理，而是连忙与同事赶到当事人家里了解情况，竟发现女方遭到捆绑与殴打。

面对不停哽咽哭诉的女方，刘五连温柔安抚、耐心倾听。经了解，女方长期外出工作，男方怀疑妻子有外遇，加上缺乏沟通，疼爱老婆的丈夫转变性情殴打、谩骂妻子，女方一怒之下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惹怒了想维持婚姻的丈夫……

知悉实情后，刘五连没有草率地一判了事，一方面调查了解双方感情基础，和好可能，另一方面“背对背”做双方工作，严厉指出男方的错误，讲述女方的付出与艰辛。男方终于在她苦口婆心地劝说下痛哭流涕，当场对自己的粗暴行为表示忏悔。刘五连趁热打铁，与女方沟通，引导女方回忆婚姻家庭的甜蜜，改进夫妻相处方式。在刘五连的耐心调解下，夫妻双方握手言和，一个濒临破碎的家庭得以挽回。

笃守公平正义，恪守法官的职业操守，刘五连凭借着扎实的法律功底和娴熟的办案技能，将法律的睿智、理性与女性的柔韧、感性融为一体，用信念和行动书写着一名基层女法官别样的精彩人生。



刘五连(左二)到学校开展法制课堂活动，为青少年普及法律知识。



刘五连(左四)到当事人人家中和田间地头实地调查，调解一起农用地承包纠纷。